
债券代码：112462.SZ

债券简称：16徐工0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七)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1年8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相关资料等。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管理与交易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 录

一、债券核准情况.....	4
二、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事项	4
四、本次预披露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5
五、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5
六、相关风险提示.....	6
七、投资者提醒.....	7
八、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债券核准情况

2015年10月3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决议采取公开方式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期（含5年）的公司债券，并上报公司股东大会。

2015年11月17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提交的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

本次债券于2015年12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63号”文核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30亿元。

公司已于2016年10月24日发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15亿元，债券简称“16徐工02”，债券代码“112462.SZ”。

二、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16徐工02，债券代码：112462。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发行规模及分期情况：本次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5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发行。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三、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事项

2021年7月31日，公司收到股东湖州泰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元投资）和股东湖州泰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熙投资）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2021年8月2日，发行人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减持预披露公告》），《减持预披露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徐工机械股东泰元投资、泰熙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杭州新俊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目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57,983,636 股，持股比例为 5.85%。泰元投资、泰熙投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457,983,636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85%（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四、本次预披露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泰元投资、泰熙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杭州新俊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目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57,983,636 股，持股比例为 5.85%。

表：预减持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来源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泰元投资	327,131,169	2018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4.18%
泰熙投资	130,852,467		1.67%
合计	457,983,636	-	5.85%

五、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泰元投资、泰熙投资经营发展需要。
- （2）股份来源：2018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表：拟减持数量比例表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泰元投资	不超过 327,131,169 股	不超过 4.18%
泰熙投资	不超过 130,852,467 股	不超过 1.67%
合计	不超过 457,983,636 股	不超过 5.85%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 减持期间：

自公司本次公告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6) 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 其他：

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2、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说明：

表：股东承诺内容表

承诺对象	承诺内容
泰元投资、泰熙投资	(1) 用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合法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及任何其他可能使本企业出资份额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的情形； (2) 不存在接受徐工机械及其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直接或间接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3) 本次认购徐工机械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上市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承诺向徐工机械提供的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东泰元投资、泰熙投资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

六、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减持方将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公司股价情况、市场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没有影响。

七、投资者提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特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将持续督导发行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事项的其他重大事项，以做好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投资判断。投资者若对本报告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八、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邹海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七）》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6 日